

2022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益阳市赫山区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2.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4.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在全区团的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执行代表大会的决议、领导全区团的工作；受区委的委托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指导赫山区青年联合会开展工作。

2. 教育和引导团员青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贯彻落实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3.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维护和发展各族各界青年的团结友爱，推动本区青少年对外交流与合作。

4. 坚持党建带团建，把党的要求贯彻落实到团的建设，提高团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巩固团建工作基础，扩大团的有效覆盖，加强对相关社会组织的联系、服务和引导，完善青年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5.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适应全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的需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和工作，充分发挥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6. 关心青少年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围绕党政所需、青少年所急、共青团所能，切实服务青少年；参与有关全区性青少年文件的起草、实施、监督等工作；积极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承担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7. 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综合运用互联网新技术实现对青少年的有效服务、联系和凝聚，加强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

8. 调查研究青少年生存发展和青少年工作现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助区政府管理青少年事务，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

9. 加强全区团干部队伍建设，推动选好配强各级团的领导班子；落实从严治团，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严格团干部考核监督；协助党组织管理、选拔和培训共青团干部；指导全区共青团组织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青年人力资源开发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益阳市赫山区委员会机关内设机构 4 个：办公室（组织宣传部）、青年发展部（社会联络部）、学校少年部（权益部）、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指导中心。

下属益阳市赫山区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指导中心 1 个二级机构。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益阳市赫山区委员会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益阳市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益阳市赫山区委员会本级以及所属未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益阳市赫山区赫山区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指导中心。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8.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9 万元。

收入较去年减少 5.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未纳入本年度预算编制。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08.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24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5.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5.33 万元。

支出较去年减少 5.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减少人员经费。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8.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31 万元，占 92.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 万元，占 4.90%；卫生健康支出 3.24 万元，占 2.98%。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53.3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55.5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义工工作经费 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义工服务工作等；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评选经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青年表彰等；“五四”青年活动经费 2.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青年活动费等；少先队员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少先队员培训工作等；党建经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党日活动费等；青少年发展经费 30 万，主要用于青少年培养、发展活动费等；西部志愿者工作经费 3 万，主要用于支援本部志愿者经费等；预防青少犯罪经费 3 万元，主要用于预防青少年犯罪宣传费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7.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减少 0.27%。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5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0.20 万元，拟召开业务培训等会议，人数约 30 人次，主要包含团员支部书记的业务培训；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108.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39 万元，项目支出 55.5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

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 第二部分

##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